

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章程

中華民國111年03月09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規劃審議及推動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課程，特設置「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校外實習委員會」，以下簡稱本會。
- 第二條 本會之主要職掌如下：
- 一、整體規劃及推動校外實習課程。
  - 二、確認實習機構之評估結果及選定。
  - 三、擬訂校外實習合作契約及學生實習計畫。
  - 四、協調、處理學生申訴、爭議及意外事件。
  - 五、處理學生實習期滿前之終止實習。
  - 六、追蹤處理及檢討學生實習輔導訪視結果。
  - 七、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。
- 第三條 本會由下列代表組成之：
- 一、當然代表：本學程主任及實習學生班級導師。
  - 二、教師代表：本學程專任教師、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。
  - 三、學生代表：應屆校外實習班級之班代
- 第四條 本會每學年配合實習課程至少召開一次會議，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議；會議召開須有**三分之二以上**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可決議。
- 第五條 本會得視需要邀請實習機構代表、學者專家及畢業校友參與實習相關會議，針對實習規劃、輔導或實施情形進行研討，且將研討結果提交系務會議或課程委員會研議。
- 第六條 本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並送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授兼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徐子圭